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6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盛视科技	股票代码	0029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操	梁芳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十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1601、1605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十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1601、1605	
电话	0755-83849249	0755-83849249	
电子信箱	investor@maxvision.com.cn	investor@maxvision.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4,420,611.19	438,069,510.07	1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6,671,803.56	115,432,286.03	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9,606,824.07	110,107,824.44	-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889,923.78	-162,000,188.91	143.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8	-13.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8	-13.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3%	13.49%	-6.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00,514,383.55	2,470,235,160.18	1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50,102,347.65	1,886,611,305.37	3.3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瞿磊	境内自然人	63.12%	162,200,000	162,200,000	质押	6,240,000
深圳市智能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8%	14,590,000	14,590,000		
深圳市云智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9%	12,570,000	12,570,000		
北京嘉华宝通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1,232,924			
段玉青	境内自然人	0.25%	637,066			
卫开胜	境内自然人	0.23%	596,700			
王博	境内自然人	0.21%	544,600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9%	500,000			
段得华	境内自然人	0.19%	496,69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494,19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智能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云智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与瞿磊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瞿磊分别持有其44.89%和8.59%的合伙份额，为其实际控制人；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卫开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96,700股，实际合计持有596,7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是公司探索新应用、拓展新行业的一年，公司紧密围绕"致力成为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AI+行业'解决方案服务商和智能产品提供商"的战略目标，在巩固智慧口岸行业优势的同时，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聚焦新的人工智能产品开发和新赛道拓展，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推出了多款人工智能新产品，如"盛视AI引擎"、"智慧物业"、"智慧城市管理"等，发布了多款生物采集识别新产品，盛视AI开放平台即将上线，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完善，战略发展路径更加清晰。此外，海外市场拓展取得突破，公司与华为合作发布了中东地区海关智慧卡口联合解决方案，智能交通相关产品已应用到塞尔维亚、沙特、孟加拉等国。报告期内，公司按"国家重点软件企业"被列入"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可按10%税率享受2020年度所得税优惠。
报告期内，疫情依然在全球肆虐蔓延，我国大部分口岸被关停，出入境业务大多处于停滞状态，公司的部分项目交付验收延迟，对公司收入确认造成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442.06万元，同比增长19.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67.18万元，同比增长9.74%。另外，公司始终不忘初心，修炼内功，坚持研发创新，引入高端研发人才，加大对人工智能算法、大数据等技术领域研究，研发投入大幅增加。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5,504.67万元，同比增长70.65%，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10.5%。随着国内疫情常态化管理，为满足口岸监管的新需求，公司持续推出了远程智能检疫系统、远程智能流调系统、智能试管分发终端、消毒机器人、测温机器人、协运机器人、正压隔离智能查验台、负压隔离舱等多款智能检疫防疫产品。在国际大环境影响下，预计口岸业务将逐步回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进展情况如下：
1.AI产品、AI+系统研发成果显著，业务拓展初见成效
技术创新是公司发展的永恒动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实现现有产品推陈出新、迭代升级的同时，以新技术研究院为依托，开展人工智能算法拓展应用研究，赋能AI信息化建设，推动AI新技术与更多行业的深度融合和在更多场景的落地应用。同时，公司持续完善研发体系，以提高产品研发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为用户提供能满足实际需求和符合未来发展的新产品及"AI+行业"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对组织架构和部门职能进行调整，强化产品需求调研和市场分析职能，打通公司新产品开发的市场需求调研、产品论证、研发任务下达和分解、人员培训、产品发布和推广的闭环，为公司产品研发和新领域的拓展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授权专利125项，软件著作权86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计获得有效授权专利353项，软件著作权444项。
公司已引入多名广东省珠江人才计划海外青年人才、博士等高端人才，公司研发人员总数接近500人。报告期内，公司新技术研究院从算法、硬件、平台三路发力，推出智能产品、云服务，致力于实现"AI+行业"的产业化瓶颈，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以AI开放平台、生物识别云平台、视频AI分析平台等多款平台软件为应用的盛视云，建设周期已进入服务云阶段，提供平台服务与算法服务。其中，AI城市管理云服务已有多个客户接入使用。公司还研发了人脸识别、活体检测、体温识别、掌静脉识别、虹膜识别等算法，创新人脸识别终端、掌静脉识别终端、虹膜识别终端等生物识别终端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各类需要进行区域管理与身份认证的场合。
针对城市管理中环境卫生、市容整洁、垃圾分类、安全驾驶、风险事件、安全生产六大个方面，一期共规划了72种算法，目前已落地应用20余种。通过软件定义产品，形成了多款针对城市管理的AI网络摄像机与AI视频分析终端，提供边、端、云服务，打造AIoT生态。目前该系列产品，已为多个城市管理部门带来了实际的治理效果提升。

图1:盛视AIoT生态

2.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取得突破
海外市场开拓是公司战略布局的重点。年初，公司成立了海外营销部，并与华为深度合作，发挥各自在资本、技术、人才和平台等方面的优势，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近期，公司与华为合作发布了中东地区海关智慧卡口联合解决方案（Smart Gate Solution）。该方案已通过华为内部严格的安全红线测试，正式在华为企业解决方案Market Place中发布。本次面向中东地区发布的海关智慧卡口联合解决方案是公司结合自身在海关行业的多年积累，将公司在海关行业的解决方案与华为ICT、物联网、华为云等产品和方案进行融合再升华，实现"软硬实力"的强强联合，重新制定了面向海外的海关智慧口岸等场景标杆级方案与架构，为海外海关监管提供更加精细化、可视化、高效化的综合性解决方案。
智能交通方面，公司联合华为参与了多个国家智能交通产品前期设计，根据市场的需求，研发和投放了多款算法、平台、硬件等智能终端产品，其中搭载多国车牌识别算法，已同时支持30多个国家或地区（包括中国周边14个国家或地区、中东及欧洲16个国家或地区）的各类车牌识别，智能管理终端、多国车牌识别、特殊车辆监管、人员行为监管等产品已经在塞尔维亚、沙特、孟加拉等多个国家落地应用。公司将以直属驻外机构、海外代理与电子商务相结合的模式，在世界各个国家建立营销渠道和与之配套的技术、售后服务体系，加大市场推广。
公司将持续加强与华为的深度合作，实现优势互补，立足国内，放眼海外，共创合作发展新模式，在口岸、机场、园区、交通等领域为海内外客户提供更多、更高效的联合解决方案，实现品牌的国际化，打开公司业务增长新空间。
3.主营业务稳步推进，行业优势进一步巩固
项目交付方面，上半年，公司完成了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口岸项目、济南机场北指廊改造项目等重大项目的交付，其中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口岸项目使用了公司自主研发的多项创新产品，是截至目前采购公司产品类别最全的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在公司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应用推广中具有标杆性意义。受疫情影响，公司部分项目虽完成现场工作，但交付验收延迟，对报告期的收入确认造成了较大影响。
公司目前业务订单获取方式主要为公开招标和商务谈判方式。在新项目拓展方面，公司主要承接了杭州萧山机场、宜昌三峡机场、北京首都机场、中国老挝磨憨-磨丁经济合作区、深圳福田保税区海关跨境电商查验中心、江苏南通港吕四作业区、香港赛马会深圳湾信息化、里火公路口岸综合服务区信息化等项目。
结合口岸防疫需求，公司推出了远程智能检疫系统、远程智能流调系统、智能试管分发终端、消毒机器人、测温机器人、协运机器人、正压隔离智能查验台、负压隔离舱等多款智能检疫防疫产品，并陆续在各大口岸、机场投入使用，形成了高效率、低风险的全新口岸智能检疫查验模式，避免了工作人员与旅客的直接接触，大幅降低了扩散风险，为海关在疫情常态下的防控标准提升保驾护航。其中消毒机器人、测温机器人除可用于机场、口岸外，还可以运用于医院、商场、图书馆等场景，减少人员接触，有效缓解公共场所防疫压力。
此外，针对智慧机场需求，公司推出了行李查验智能回框产品及系统，实现多人多行李一站式查验的新模式，由原来的一人一查向多人同步查验进行转换，由传统的人工判图改为智能查验辅助判图，提升了查验效率，为智慧机场建设提供有效解决方案。
4.内外兼修，提升管理效能，增强品牌影响力
内部管理方面，上半年，公司全面践行年初制定的"管理提升"的战略目标，推进各项工作：其中人力资源和管理体系方面，对组织架构和部门职能进行调整，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的方式，提拔和引入高端人才，完善人员配置，提升团队的专业性；优化KPI考核机制，健全绩效考核管理，提高人均效能；推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深度绑定公司核心骨干人员的利益和公司利益，提高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完善公司激励机制，稳定团队、集聚人才。在信息管理系统方面，实现经营管理关键环节的流程化、信息化管控，数字化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品牌推广方面，公司受邀出席第五届"深圳国际品牌周"之深圳知名品牌成果发布会，"盛视Maxvision"品牌获授"深圳市知名品牌"。公司健康申报核验系统、多功能雷达测速仪、防疫机器人产品荣获第十九届深圳企业创新记录，"智慧口岸查验防控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荣获2020年度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公司再次入围2020年度深圳市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已连续三年荣登榜单。公司首次入选"华为行业总集伙伴"，受邀参加华为中国生态大会2021，并获授"优秀海关行业突出贡献奖"。在第六届全国民航"互联网+"智慧机场建设发展高峰会上，公司获得"智慧机场优秀解决方案服务商"荣誉称号，公司智慧机场解决方案经组委会专家评定被评为"优秀解决方案"。公司的品牌和综合实力得到多方认可，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
此外，公司出席第十二届中国自贸区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建设及产业发展论坛、第八届中国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2021年华为行业数字化转型大会、2021年全球智慧海关论坛、2021世界人工智能大会等行业高端会议，与行业专家共同见证行业发展新成果、探讨行业发展新思路，发挥行业带头作用，推动行业发展。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瞿磊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4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含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瞿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56）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57）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智能人技术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同意为海南智能人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自担保函出具之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就产品或服务购销事宜所签协议（或合同）的全部付款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1.8亿元，保证期间为担保函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期限终止之日（即2023年12月31日）起两年。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函等相关文件。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5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罗富章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秦操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56）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57）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7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6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56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6.81元，共计募集资金1,161,723,600.00元，坐扣不含税保荐及承销费96,630,195.66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65,093,404.34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分别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28,333,404.3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036,76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3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3,676.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1,447.98
	利息收入净额	B2	1,324.1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980.53
	利息收入净额	C2	975.8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6,428.5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300.0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89,547.5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89,547.56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沙支行	44250100015300002490	200,535,385.0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755905158610602	361,006,465.7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3080122000260819	232,843,241.5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10853000000406549	101,090,475.28	
合计		895,475,567.5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本期不存在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审议通过该议案，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置换金额为7,234.81万元。其中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置换金额为5,897.72万元，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置换金额为42.11万元，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置换金额为1,294.98万元，截至2020年7月1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置换完毕。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738号）。
4.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5.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短（不超过12个月）的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品种。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以上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7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作银行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沙支行	否	单位通知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型	18,000	2021年1月7日	2021年3月29日	1.89%	是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3月11日	2.95%	是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80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	2021年1月8日	2021年3月29日	1.25%	是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沙支行	否	单位通知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型	19,000	2021年4月6日	2021年6月29日	1.89%	是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	2021年4月12日	2021年6月11日	3.30%	是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82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	2021年4月8日	2021年6月29日	3.15%	是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口岸领域的研发实力、交付能力，满足客户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需求，强化公司在口岸智慧化领域的服务广度与深度，其项目成果体现在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品质，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为公司持续研发与创新的举措，通过逐步扩充研发队伍、改善研发环境，提升研发能力，以持续保障公司技术的竞争优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助力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本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致力于完善公司的营销服务网络，提升公司营销和技术支持水平，增强客户服务黏性，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3,67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0.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28.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71,129.00	71,129.00	3,918.40	13,403.90	18.84%	2022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20,157.00	20,157.00	443.77	506.29	2.51%	2023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否	12,390.00	12,390.00	618.36	2,518.32	20.33%	2023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3,676.00	103,676.00	4,980.53	16,428.51	-				
合 计	-	103,676.00	103,676.00	4,980.53	16,428.5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资金和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部分资金用途为建设武汉研发基地。受疫情和当地审批流程影响，武汉研发基地报建审批进展缓慢，导致投资进度较慢。目前研发基地大楼规划方案已通过相关行政部门审批，项目建设场地三通一平（场地平整、施工临水、临电等）前期工程已完成，公司将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工作，以实现项目按期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一）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二、（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8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海南智能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智能人"）与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信息"）自担保函出具之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就产品或服务购销事宜所签协议（或合同）的全部付款义务的履行提供人民币1.8亿元最高额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前述担保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南智能人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5月14日
3.注册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
4.法定代表人：赖时伍
5.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大数据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通讯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股权结构及与本公司关系：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海南智能人成立于2021年5月14日，截至2021年6月30日，尚未开展业务，暂无财务数据。
（三）被担保人诚信状况
海南智能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向中建信息签署了《担保函》。公司签署的《担保函》主要内容如下：为确保海南智能人与中建信息自担保函出具之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就产品或服务购销事宜所签订的全部协议（或合同）的履行，公司自愿为海南智能人在上述期间内签订的上述协议（或合同）的全部付款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的履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1.8亿元，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担保函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期限终止之日（即2023年12月31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海南智能人与中建信息就产品或服务购销事宜所签协议（或合同）的全部付款义务的履行提供担保，系基于海南智能人的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抓住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市场机遇，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和营销网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海南智能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管理与业务开展有充分的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1.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54%。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担保函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4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为股份	股票代码	0022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强	李玲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8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A1406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8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A1406	
电话	0755-86555281	0755-86555281	
电子信箱	db@daweimail.com	db@daweimail.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4,584,398.23	109,869,978.86	20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34,949.82	270,494.89	1,09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92,735.43	-3,278,440.22	18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103,405.39	-28,023,574.62	-135.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7	0.0013	1,10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7	0.0013	1,10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0.07%	0.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6,294,795.85	508,642,234.02	3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8,183,833.76	377,011,415.92	0.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9%	40,146,515	0		
邱艳芳	境内自然人	3.88%	7,990,000	0		
李润祥	境内自然人	3.65%	7,516,659	0	冻结	7,516,659
上海银叶投资有限公司－银叶攻玉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4%	4,820,000	0		
陈双庆	境内自然人	2.00%	4,12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2%	3,136,301	0		
珠海市横琴嘉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强－天海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2,955,320	0		
深圳前海大千华严投资有限公司－千般龙腾六号私募证券基金	其他	1.40%	2,891,6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鼎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2,663,999	0		
芦虎	境内自然人	1.28%	2,639,65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双庆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120,000股；股东珠海市横琴嘉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强－天海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955,32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增资四川欧乐、扩大业务规模
2021年3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600万元对四川欧乐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四川欧乐60%的股权。本次对四川欧乐增资，旨在通过与合作方优势的整合，扩大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聚焦产业发展重点方向。
2、巨鲸项目进展、推动汽车业务改革
全资子公司汽车科技公司与巨鲸集团、博行科技合资设立大为巨鲸，从事汽车缓速器以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业务，是对缓速器业务进行改革调整的重要尝试，有利于促进公司汽车制造业的产业整合。
3、非公方案调整
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22日、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综合考虑目前的实际情况，经审慎考虑，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进行调整，截至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相关资料准备等工作。
4、参股设立大为弘德、优化汽车业务结构
2021年5月14日，公司与弘德汽车签署了《合资协议》，与弘德汽车共同投资设立大为弘德，开展新能源汽车专用车改装及零部件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相关服务业务，有助于优化公司汽车事业部现有的业务结构，可充分发挥各方的产业资源，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2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连宗敏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84）详情参见2021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情参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则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情参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修订。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详情参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证券投资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证券投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同时将制度名称修改为"《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详情参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全衡先生、连浩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薪酬按不超过62万元/年（含本数）的标准，根据其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以上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详情参见2021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情参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3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卉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84）详情参见2021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情参见2021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5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全衡先生、连浩臻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薪酬按不超过62万元/年（含本数）的标准，根据其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以上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日止（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件：简历
1、全衡，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0年至2008年，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公司期货分析师，海天投资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华厦国际投资集团董事长助理；2008年至2016年，任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6年至2018年，任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年至2021年，任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3年至今，多次荣获新财富金牌董秘、和讯金牌董秘、金牛奖最佳董秘、天马奖优秀董秘、金盾奖优秀董秘、上市公司口碑榜最佳董秘等奖项。2021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长助理。
全衡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监管部门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连浩臻，男，199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管理学学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独立董事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及基金从业资格证书。2017年6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信息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芯汇群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及江苏特尔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大为创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特尔佳海讯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特尔佳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及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连浩臻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0股，连浩臻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监管部门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0962　　证券简称:中金辐照　　公告编号:2021-047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金辐照	股票代码	3009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先刚	曹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绿景社区布吉路1028号中设广场B栋19层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绿景社区布吉路1028号中设广场B栋19层	
电话	0755-25177083	0755-25177228	
电子信箱	ir@zjfzgroup.com	ir@zjfzgroup.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7,347,563.20	112,426,661.13	3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804,172.82	24,560,549.97	11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7,905,659.83	23,515,359.25	10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958,590.21	57,924,775.70	105.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86	0.1240	84.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86	0.1240	8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1%	3.89%	3.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0,279,685.79	730,072,786.50	3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1,237,890.92	601,175,030.08	34.9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7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20%	143,099,938	143,099,938		
浙江世元贵金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0%	25,353,573	25,353,573	质押	25,353,573
					冻结	25,353,573
共青城鑫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0%	8,460,000	8,460,000		
杭州中证大道嘉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1%	7,153,943	7,153,943		
杭州英琦汇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1%	7,153,943	7,153,943		
共青城鑫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7%	6,780,000	6,780,000		
程道镲	境内自然人	0.44%	1,153,800	0		
赵伟尧	境内自然人	0.37%	978,762	0		
赵文成	境内自然人	0.21%	553,379	0		
张晓兰	境内自然人	0.13%	338,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赵伟尧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978762股，合计持有978762股；股东赵文成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5620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97179股，合计持有553379股；股东赵立峰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36900股，合计持有336900股；股东赵佳萍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47581股，合计持有247581股；股东杨武成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71200股，合计持有171200股；刘翔远股东赵佳萍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3270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8800股，合计持有1515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9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600.0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4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440.17 万元，扣除承销费和发行费用人民币2,490.27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49.90 万元。

证券代码:300962　　证券简称:中金辐照　　公告编号:2021-045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